附件2：

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教职工代表大会提案表

( 第六届教代会第二次代表大会提案)

|  |
| --- |
| 提案编号:  |
| 案 名 |  |
| 提案人 |  | 部门 |  | 联系电话 |   |
| 附议人 |  |
| 提案要求何部门答复或解决 |   |
| 提案内容（包括提案的理由、原因或依据）及实施建议：提案人（签名） 年 月 日  |
| 提案审查委员会审 查 意 见 | 签名：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年  月  日 |

注：1、提案须一事一案、一案一表；

2、提案人须是正式代表，且须有两名以上教职工附议；

3、此表于2021年9月30日前交校工会。